**关于组织2018年企事业单位政工人员**

**专业知识考试的通知**

永政职办[2018] 2号

各县区(管理区、经开区)职改办、政工职评办、市直有关单位人事(职改)部门：

　　根据湘政职办〔2018〕1号、湘职改〔2005〕3号等文件精神，为认真做好2018年我市企事业单位政工人员专业知识考试工作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　　**一、考试对象**

　　全市企事业单位申报政工系列中级以上(含中级)职称的政工人员。

　　**二、考试内容**

　　专业知识考试科目包括“马克思主义及其中国化理论成果”“中国近现代史”和“思想政治工作学”三科，主要内容：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;②党的十九大精神;③省政工专业考试复习参考用书《湖南省思想政治工作人员学习丛书》相关内容。

　**三、考试形式**

　　考试采取开卷形式，允许携带参考资料入场，禁止携带手机、电脑等电子通讯设备入场。

　　**四、考试地点**

　　考试地点设在冷水滩区，具体地点另行通知。

　　**五、考试步骤**

　　1.报名。5月18日至6月5日，参考人员由单位汇总后到所在县区党委宣传部报名;市直各单位直接到市政工职评办(市委宣传部宣教科)报名。报名时需填写《报名表》，交近期1寸同底免冠照片3张。考生在市政工职评办领取准考证。

　　2.命题。考试由有关专家命题，题型包括填空、选择、问答、论述和案例分析，旨在考察政工人员掌握基本理论的程度、实际运用理论的水平及分析处理实际问题的能力。高、中级专业职称考试使用不同的考题。

　　3.考试。考试时间全省统一定为2018年7月7日和7月8日(星期六和星期日)。具体安排：7月7日上午9:00—11:00考“马克思主义及其中国化理论成果”，下午3:00—5:00考“中国近现代史”;7月8日上午9:00—11:00考“思想政治工作学”。

　　4.成绩通知。7月下旬以后市政工职评办公布考生的考试成绩。各科考试成绩合格者，3年内(即2018年—2020年)申报相应档次专业职务成绩有效。

　　联系电话：市政工职评办0746—8359961

附件1：湖南省企事业单位政工人员专业知识考试报名表

附件2：湖南省企事业单位政工人员专业知识考试报名汇总表

附件3：湖南省企事业单位政工人员专业知识考试准考证

附件4：湖南省企事业单位政工人员专业知识考试考场规则

永州市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永州市政工职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18年5月14日